

证券简称：天宇电气

证券代码：000723

公告编号：2004—010

福州天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三届二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福州天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三届二十六次董事会会议于 2004 年 5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包括 3 名独立董事，实际参加表决 11 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通讯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二、通过了《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三、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不能按时换届选举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关于公司董事任期三年的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于 2001 年 5 月 15

日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于 2004 年 5 月 15 日任期届满，应进行换届选举。鉴于公司大股东许继

集团有限公司正在按规定程序办理股权转让有关事宜，若此次股权转让获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势必将对董事会成员进行改选，因此现在不宜进行换届选举，一旦股权转让获得批准或各项手

续办理完毕，公司将及时进行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

四、通过了《关于召开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1、会议时间：2004 年 6 月 25 日（星期五）上午 9:00。
- 2、会议地点：福州市新店南平东路 130 号天宇科技大楼七楼会议室。
- 3、出席会议资格

（1）凡 2004 年 6 月 18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

股东均可出席会议，股东也可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但需持有股权委托登记书（附样件）。出席会议的代表必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及股东大会出席证方可参加会议。

- （2）公司第三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董事会聘请的见证律师。

4、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200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0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0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关于 200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6）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审议《关于 200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报告》；
- （8）审议《关于继续聘请福州闽都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5、会议登记办法：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持股东帐户卡及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于 2004

年 6 月 23 日到本公司办理出席会议手续，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6、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 联系人：李 敏 王逸凡

(3) 电话：0591-7916470 传真：0591-7916449

(4) 邮编：350012

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福州天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度

股

东大会，并代理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日期：

二〇〇四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特此公告。

福州天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4 年 5 月 22

日